南通大学文学院第二轮聘期专业技术岗位

绩效定档工作方案（初稿）

根据《南通大学岗位聘用工作实施办法》（通大人〔2019〕6号）、《南通大学绩效工资实施办法》（通大人〔2019〕7号）、《南通大学第二轮聘期岗位绩效定档工作方案》（通大人〔2023〕72号）等文件精神， 特制订文学院第二轮聘期四档及以下专业技术岗位绩效定档工作方案。

**一、岗位绩效定档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拥护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2. 具有与本岗位相适应的业务能力，能够履行规定的岗位职责。

3. 前四年（指2019年至2022年，下同）完成学校和学院下达的工作任务，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来校工作不满四年的，自来校工作之日算起；来校工作不满一年的，年度考核不做要求）。年度考核有基本合格或不合格的，不得定为本层级岗位中档或高档。另外，前四年年度教学质量考核均须达到良好及以上，未达到的不得定在本层级岗位中档或高档。

4. 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

**（二）具体条件**

文学院本轮聘期四档及以下专业技术岗位绩效定档采用认定评审和申报评审两种方式。

**1. 认定评审条件**

聘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直接认定为相应层级的高档（即教授四档、副教授六档或讲师九档）。

（1）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含按《南通大学科研项目认定办法》认定的同级别项目）。

（2）主持国家级综合改革类项目或省部级教学研究重大、重点课题。

（3）获批认定省部级及以上课程（排名第一）。

（4）国家级教学案例库或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库入库案例2项（排名第一）。

（5）获得省部级教学或科研奖励三等奖及以上（排名第一）。

（6）指导本科生获江苏省优秀毕业设计（论文）一等奖1项或二等奖2项（排名第一）；或指导研究生学位论文获江苏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排名第一）。

（7）出版国家级规划教材或省重点教材1部（20万字以上，排名第一）。

（8）出版特级或一级A类或一级B类著作1部（20万字以上，排名第一）。

（9）在人文社科类期刊发表三级及以上论文1篇，或是四级2篇（第一作者）。

（10）指导本科生或研究生参加学校认定的I类甲层次竞赛获奖（第一等级奖排名前二，第二等级奖排名第一）。

**2. 申报评审条件**

教学科研业绩条件达到所列要求，可申报相应级档。其中：

具体业绩内容项数可叠加计算，即达到某一业绩要求两倍数量的计为两项，以此类推。

满足高档申报评审条件，因岗位指标限制未能入选者，视作符合低档申报评审条件。

同层级高档申报评审条件适用于低档申报。

各档具体申报评审条件见附件。

**三、各级档结构比例**

根据《南通大学岗位绩效定档管理办法》（通大人〔2019〕6号）文件精神，4至5档之间的比例为6:4；6至8档、9至11档之间的比例均为3:4:3。

**四、工作程序**

（一）第一阶段

根据本院教师前四年的综合业绩，研究制定学院4档及以下专业技术岗位绩效定档具体条件，公示并上报学校备案后实施。同时研制学院各岗位年度基本工作任务标准，其中教学科研岗位量化标准包括年度教学工作量、教学科研业绩分等，为2023-2025年奖励性绩效工资年终分配工作做准备。

（二）第二阶段

组织相关人员申报；公开展示申报人员提供的申报材料；学院进行民意测评（不少于15人），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对申报人员作出客观、全面评价；对民意测评结果赞成票超过三分之二的申报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并对申报人员任现职以来思想政治表现、履行岗位职责情况、教学和科研水平及师德师风等进行综合考核，研究学院专业技术岗位4档及以下绩效定档各级档人选；将4档及以下定档人员名单、申报表在网上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无异议后上报学校。

**五、其他政策说明**

1.人员基本信息原则上统计时间截止2022年12月31日。

2.专业技术岗位某级档指标空缺数可作为同类岗位下一级档指标的增量使用。

3.岗位绩效定档主要依据所在岗位和前四年（2019-2022）业绩确定。

4.本方案所指称各项业绩内容均按南通大学最新文件执行，如出版社等级参照《南通大学人文社会科学著作类成果等级认定暂定办法》（通大社科〔2020〕8号）论文级别参照《南通大学科学研究论文等级认定办法（修订）》（通大〔2022〕12号）等。

5.校聘教授、校聘副教授参与相应层级岗位绩效定档。

6.申报时须填写符合所申报条件项数的教学科研业绩分。涉及到排名的，按排名先后计分，分别为1/2、1/4、1/8……以此递推。

7.其他未尽事宜，以南通大学相关文件及人事处、文学院绩效定档工作领导小组解释为准。

附件：

**南通大学文学院第二轮聘期专业技术岗位四档及以下绩效定档**

**具体条件**

**1. 教授4档申报评审条件**

具备下列条件中的2项：

|  |  |
| --- | --- |
| 科研项目 | 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1项 |
| 教学建设项目 | 主持省部级教学研究项目1项 |
| 认定国家级课程（排名前3）；或省部级课程（排名前2） |
| 国家级教学案例库或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库入库案例1项（排名第一） |
| 论文 | 在四级期刊发表论文1篇，或五级2篇（第一作者） |
| 著作 | 出版学术著作1部（20万字以上，排名第一） |
| 成果获奖 | 省部级教学、科研成果奖（一等奖前5、二等奖前3、三等奖前2）；或获得市厅级教学、科研奖励（排名第一） |
| 教材出版 | 主编出版教材；或主编教材获省重点教材立项资助 |
| 指导学生论文 | 指导本科生获江苏省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排名第一） |
| 指导学生竞赛获奖 | 指导本科生或研究生参加学校认定的I类甲层次竞赛获奖（第一等级获奖，第二等级奖排名前二，第三等级奖排名第一） |

**2. 副教授6档申报条件**

具备下列条件中的2项：

|  |  |
| --- | --- |
| 科研项目 | 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1项 |
| 教学建设项目 | 主持省部级教学研究项目1项 |
| 认定国家级课程（排名前3）；或省部级课程（排名前2） |
| 国家级教学案例库或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库入库案例1项（排名第一） |
| 论文 | 在四级期刊发表论文1篇（第一作者） |
| 著作 | 出版学术著作1部（20万字以上，排名第一） |
| 成果获奖 | 省部级教学、科研成果奖（一等奖前5、二等奖前3、三等奖前2）；或获得市厅级教学、科研奖励（排名第一） |
| 教材出版 | 主编出版教材；或主编教材获省重点教材立项资助 |
| 指导学生论文 | 指导本科生获江苏省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排名第一） |
| 指导学生竞赛获奖 | 指导本科生或研究生参加学校认定的I类甲层次竞赛获奖（第一等级获奖，第二等级奖排名前二，第三等级奖排名第一） |

**3. 副教授7档申报条件**

具备下列条件中的1项：

|  |  |
| --- | --- |
| 科研项目 | 主持市厅级及以上科研项目1项 |
| 教学建设项目 | 主持市厅级及以上教学研究项目1项 |
| 认定国家级课程（排名前4）；或省部级课程（排名前3）；或主持校级课程思政建设示范课程1门；或主持校级一流课程1门 |
| 获批校级及以上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1项 |
| 论文 | 在五级及以上期刊发表论文1篇（第一作者） |
| 著作 | 出版学术著作1部（排名第一） |
| 成果获奖 | 获市厅级及以上教学、科研成果奖 |
| 教材出版 | 主编出版教材；或获得省重点教材立项资助 |
| 指导学生论文 | 指导本科生获江苏省优秀毕业设计（论文） |
| 指导学生竞赛获奖 | 指导本科生或研究生参加学校认定的I类甲层次竞赛获奖；指导本科生或研究生参加省级竞赛获奖（排名第一） |
| 指导大学生创新项目 | 指导本科生获得省级及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第一指导老师）；或指导研究生获得省级科研与实践创新计划项目（第一指导老师）。 |

**4. 讲师9档申报条件**

具备下列条件中的2项

|  |  |
| --- | --- |
| 科研项目 | 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1项 |
| 教学建设项目 | 主持市厅级以上教学研究项目1项 |
| 国家级教学案例库或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库入库案例1项 |
| 认定省部级及以上课程1门；或主持校级课程思政建设示范课程1门；或主持校级一流课程1门 |
| 获批校级及以上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1项 |
| 论文 | 在五级及以上期刊发表论文1篇（第一作者） |
| 著作 | 出版学术著作1部（排名第一） |
| 成果获奖 | 获市厅级及以上教学、科研成果奖 |
| 教材出版 | 参编教材（本人撰写10万字以上） |
| 指导学生论文 | 指导本科生获江苏省优秀毕业设计（论文） |
| 指导学生竞赛获奖 | 指导学生参加学校认定的I类甲层次竞赛获奖；指导学生参加省级竞赛获奖 |
| 指导学生创新项目 | 指导本科生获得省级及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第一指导老师） |

**5. 讲师10档申报条件**

具备下列条件中的1项：

|  |  |
| --- | --- |
| 科研项目 | 主持市厅级以上科研项目1项 |
| 教学建设项目 | 认定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或校级一流课程1门（参与） |
| 主持校级课程思政建设项目1项 |
| 论文 | 在六级及以上期刊发表论文1篇 |
| 著作 | 参著学术著作 |
| 成果获奖 | 获校级教学、科研成果奖 |
| 教材出版 | 参编教材 |
| 指导大学生创新项目 | 指导本科生获得省级及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 |